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凤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县人民防空办公室）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凤凰县华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(联合体牵头方)

设计人（全称）：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方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凤凰县城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程总承包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凤凰县城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程总承包。

2. 工程地点：凤凰县沱江镇。

3. 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：凤发改字〔2020〕184号文件。

4. 资金来源：中央专项资金和本级财政资金 。